

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-资产减值》等相关规定，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及子公司对存货、应收款项、固定资产、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、分析和评估，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。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通过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材料的审查，对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如下：

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依据充分，体现了会计核算的谨慎性原则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客观公允的反映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(本页无正文,为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
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之签字页)

全体委员签字:

陈良照: _____

尤敏卫: _____

蔡 宁: _____

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年 月 日